



扎根基层沃土 守望公平正义

——记固始县人民法院胡族人民法庭庭长吴春阳

法徽闪耀·老区先锋

□本报记者 段黎明

10月13日,记者跟随固始县人民法院胡族人民法庭庭长、市优秀共产党员吴春阳走访当事人,警车在蜿蜒的乡间公路上穿行,窗外是一望无际的金黄稻田,稻子熟了,沉甸甸地低着头,像极了不善言辞的他。

十五载春秋,这位中等身材、圆脸、短发微白的基层法官,把法庭当家,把群众当亲人,在远离城市喧嚣的人民法庭里,默默践行着一名共产党员的初心与使命。近3年,吴春阳每年调撤案件150余件,占全部案件的30%以上。

乡亲们“贴心人”

人民法庭是审判工作的最前沿,婚姻家庭、邻里纠纷、土地承包、民间借贷……这些看似“小案”,却是群众心头的“大事”。吴春阳善于将“法”与“情”深度融合,以“如我在诉”的态度对待每一位当事人。

2025年,一起集体土地租金纠纷摆上吴春阳的案头。辖区杨集乡杨庙村26名群众诉某生态公司,要求解除合同、支付租金、收回土地。该公司自2017年起租赁土地经营生态养殖和旅游观光,投入巨大,却因疫情影响经营困难,拖欠租金。

吴春阳没有简单“一判了之”。他告诉记者,“判决虽能保障群众租金,却可能让企业陷入绝境。”于是,吴春阳主动联系村委会,5次组织双方调解,反复沟通、耐心疏导,最终

促成调解协议:企业按约支付租金并继续承包土地,群众合法权益得到保障,企业也避免了因合同解除而陷入绝境。这起案件,成为司法护航营商环境的生动注脚。

“一判了之,效果并不好。最大程度实现案结事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才是我们追求的目标。”吴春阳如是说。

人民群众的“讲理人”

情绪激动的当事人到法庭“评理”是常有的事,吴春阳总能心平气和地倾听,耐心释法答疑,让群众怒气冲冲地进门,面带微笑地离开。

2026年,原告苏州高新区某机械设备公司诉被告李某租赁合同纠纷案。原告因被告拖欠租赁费129万余元,且自身急需钱款,便诉至法院。首次开庭后,吴春阳发现双方有多起租赁往来,账目混乱、争议极大。他迅速组织第二次开庭,逐笔对账,多次调解。虽未调解成功,但混乱的账目被一一理清,判决于2026年1月28日作出。

一个多月后,原告法定代表人单某打来感谢电话,称问题已顺利解决,多次要求送锦旗,均被吴春阳婉拒。2026年3月,单某在没有通知吴春阳的情况下,从苏州赶来将印有“司法为民 情系百姓”的锦旗送到胡族人民法庭。

“只要心里装着人民群众,秉持公平公正的立场,真心为群众排忧解难,群众也会回馈信任和感激。”

吴春阳感慨道。

做强党建的“领路人”

自2022年2月起,吴春阳先后负责段集、胡族两个人民法庭工作,并兼任法庭党支部书记。他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所带干警多人多次受表彰;两个法庭审判质效均名列前茅,双双获评“先进集体”,2026年7月,法庭党支部被固始县委、固始县委组织部表彰为先进基层党组织、“四强”党支部。

吴春阳积极响应市委“支部联支部”要求,与柳树店乡白滩村党支部对接,多次开展物资捐赠、消防防汛演练、“饺子宴”等活动。同时,以“三

会一课”为抓手,让党员干警法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2023年和2025年,法庭党支部两次获评“先进党支部”。

“吴春阳主动下沉一线、靠前指导,将大量风险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全镇平安建设和基层治理提供了最坚实的法治后盾。”胡族铺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朱晓凯由衷地说。

采访结束,暮色四沉,炊烟袅袅。规整干净的法庭门外,一辆外地来的收割机静静停在一边,司机一家在简易的小桌边,静静地享受晚餐……

记者手记

以“心”换“心” 方得民心

□段黎明

吴春阳的故事,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却有着润物无声的力量。

他把“如我在诉”4个字刻进了骨子里——面对26名群众的租金纠纷,他5次组织调解,不让企业“血本无归”,也不让群众权益落空;面对129万元的租赁纠纷,他逐笔对账,理清乱麻,让当事人从“怒气冲冲”到“面带微笑”。

基层法官的日常,多是家长里短的“小案”。但正是这些“小

案”,连着民心、系着民生。吴春阳的可贵之处在于,他从不把“小案”当小事,而是以“贴心人”的温度、“讲理人”的耐心、“领路人”的担当,将法理与情理融为一体,让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金杯银杯不如老百姓的口碑。”那面被婉拒多次最终还是送来的锦旗,就是群众最朴素的褒奖。

吴春阳用15年的坚守证明:只要心里装着群众,群众心里就装着你。

一纸检察建议护一河碧水

——固始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擦亮生态底色

□本报记者 段黎明

深秋的豫南,阳光洒在灌河水面,泛起粼粼波光。几只白鹭掠过,在水草间翩然落下。10月14日,固始县人民检察院办案检察官祝旭东和“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一道,再次来到番城街道刘堰沟回访。眼前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景象,让人很难想象,几个月前这里还是另一番模样。

时间回溯到今年5月。固始县人民检察院对灌河入河排污口及番城街道刘堰沟开展专项巡查时,发现沟渠内垃圾漂浮,蚊蝇滋生。

“以前没有这种情况,除非水质遭到了污染。”“污染源到底在哪里?”现场讨论后,该院决定正式立案调查。

经过溯源查明:刘堰沟南部上游生活污水管道破裂,导致污水外溢。进一步调查发现,自管网溢流污水持续外泄以来,番城街道未常态化开展沟渠水质检测,现场管护职责长期缺位。

“若不及时治理,黑臭水体流入灌河,就会威胁到河道及沿线的生

态环境。”6月11日,固始县人民检察院向番城街道制发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其全面履行法定职责,采取有效措施防治辖区内黑臭水体污染;建立长效监管机制,防止污染反弹和扩散;同时加强协调联动,推动源头治理,消除污染隐患。

检察建议发出后,番城街道对地下管网进行全面“体检”后,有针对性地开展了疏浚、排险工作,对破损污水管道进行更换,并新增一处排水管网;对沿线过水桥梁开展护坡加固,全面优化沟渠排水、泄洪功能。8月初,整改工作完成,番城街道对检察建议进行了回复。

督促整治之外,固始县人民检察院还主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的“后半篇文章”,开展义务巡河、劝阻不文明行为、生态知识讲解等公益活动。源头清澈了,深秋的灌河,白鹭戏水,芦苇依依,成为游客、骑友的打卡点。

从一纸检察建议到一河碧水清波,固始县人民检察院以公益诉讼之力,打通城市“毛细血管”,守护灌河安澜,让生态画卷在豫南大地徐徐铺展。

以案为鉴知敬畏

光山县人民法院公开庭审职务犯罪案件

本报讯(赵波)为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近日,光山县人民法院依法公开开庭审理一起职务犯罪案件。

当天,中核集团河南五岳公司、国网光山供电公司的40余名公职人员走进法庭,“零距离”旁听庭审,“沉浸式”接受警示教育。

“现在开庭!”随着法槌敲响,庭审正式开始。法庭严格依照法定程序,依次开展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和被告人陈述。庭审清晰还原了被告人从遵纪守法、履职尽责,到在权力和利益面前逐步放松要求、突破底线,最终滑向职务犯罪深渊的全过程。被告人在最后陈述中当庭认罪悔罪。

旁听席上,旁听人员神情凝重,全程严守法庭纪律,认真观摩每一个环节。同为公职人员,被告人站上被告席的一幕,让在场旁听人员真切感受到法律威严和违纪违法的沉重代价。大家表示,今后一定要以案为鉴,分清公私边界,管住手、管住嘴、管住权,常敲警钟,不让“看客”心态代替“自省”行动。

下一步,光山县人民法院将继续延伸审判职能,常态化开展职务犯罪庭审旁听、法院开放日、庭后释法等活动,用“身边事”警醒“身边人”,引导公职人员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依法用权、廉洁从业,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易瑞:以法深耕履职路

□本报记者 曹新俊

“人大代表和律师,双重身份意味着双重责任。唯有将法律专业优势与代表履职实践深度融合,方能不负人民重托。”在市人大代表、河南慎微尔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易瑞看来,无论做什么,都要把责任心放在第一位。

作为从业20余年的律师,易瑞凭借律师职业的敏锐洞察力和扎实的专业功底,在普法惠民、服务产业、乡村振兴、司法监督及公益维权等领域深耕不辍,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庄严承诺。

补齐基层法治服务短板,打通普法惠民“最后一公里”,是易瑞履职路上率先突破的方向。“我在日常走访选民过程中发现,普通村民、县域小微企业普遍缺少常态化法律咨询渠道,法律意识薄弱、维权能力不足、经营隐患突出等问题较为普遍。”易瑞介绍。依托潢川县人大法工委指导与市律师协会资源支撑,易瑞于2025年3月牵头挂牌成立“人大代表普法工作室”,打造群众身边的公益法律服务平台。

工作室摒弃单向宣讲的传统服务模式,创新推出“菜单式”法律服务,围绕土地流转、婚姻家庭、劳务用工等高频法律问题定制宣讲课程,精准对接群众需求。同时,她牵头集结县域优质律师队伍,奔赴全县21个乡镇及产业集聚区,开展线下讲座、现场答疑、文书审核、纠纷调解等多项服务,为法治乡村建设注入了坚实力量。

聚焦地方经济发展大局,易瑞把履职阵地延伸到产业发展最前沿。为近距离收集企业发展诉求,她助力产业集聚区打造产业代表联络站,常态化走访园区商户和中小民营企业,面对面听取发展诉求,并为企业开展免费法律体检,帮助企业排查经营风险。她还运用专业视角剖析中小企业合规短板,围绕政策落地执行细节形成针对性建议。相关意见被有关职能部门吸纳落地,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成本,为潢川县民营经济稳步发展保驾护航。

易瑞紧扣乡村振兴发展战略,兼顾城乡多元民生需求。针对乡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她主动协助审核土地流转、项目合作、租赁协议等法律文书,防范涉农经营法律风险。在城市民生领域,她针对校园安全、小区物业管理等社会热点问题,深入社区走访调研,汇集民情民意形成务实建言,推动城市基层治理短板不断补齐。

凭借专业资质,易瑞入选潢川县法官检察官履职评议人才库,通过旁听庭审、案卷研读、座谈调研等方式,客观评议司法工作细节,促进本地司法服务质效持续提升。与此同时,她常年扎根法律援助一线,将农民工薪资讨要、工伤维权作为公益服务重点,带领团队免费为困难务工人员提供全流程法律服务,用心守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初心不改,步履不停。站在新的履职起点上,易瑞表示,将继续扎根一线,以法律工作者的专业素养和人大代表的使命担当,在服务人民群众中展现新作为。



“三个一线”巧解矛盾纠纷

——商城县公安局河凤桥派出所走出基层治理新路径

推进“五大建设” 提升治理效能

□本报记者 韩晋

10月2日,国庆假期第二天。商城县河凤桥镇村民王某来到前夫家中,想协商探望孩子的相关事宜。没说几句,双方就争执起来,情绪越来越激动,眼看就要动手。

就在此时,正在附近入户开展反诈宣传的河凤桥义警队队员及时发现,将双方拉开,并马上向派出所上报现场情况。正是这关键的一“拉”一“报”,给快要激化的家庭矛盾按下了“暂停键”。

为啥义警队队员能在假期期间及时发现矛盾纠纷,并能果断介入?答案就藏在商城县公安局河凤桥派出所创新推行的“三个一线”工作法中。

“治理在一线”,把触角延伸到群

众身边。河凤桥派出所将全镇科学划分为3个治安片区,对应成立3个平安建设团队,每个团队按“1名党员科级干部+2名社区民辅警+N名综治、网格、行政执法力量”模式配备。同时,从党员、退伍军人、治安积极分子中招募30人组建“河凤桥义警队”。义警在巡逻、反诈、护校等工作中及时发现矛盾隐患,第一时间劝阻、报告,实现矛盾纠纷早发现、早介入,成为群众身边“看得见、用得上”的平安力量。

矛盾被稳住了,接下来谁来管、怎么管?河凤桥派出所的答案是“组织在一线”。

当天,河凤桥派出所值班的社区民警蔡雨欣在接到义警的情况报告,同步接到群众报警后,快速分析现场态势,在赶赴现场的同时,第一

时间联系驻所公益律师邓明艳。驻所公益调解服务站实行弹性值守、应急响应机制,只要群众有急难纠纷,即便是节假日、非工作时段,律师也会快速响应、随时到位。

民警抵达现场后,发现双方情绪都十分激动,现场调解效果有限,于是将相关人员全部带回派出所,在所内的调解室开展调解。

矛盾调解光靠“劝”远远不够,如何从根源上将问题化解?河凤桥派出所所以“服务在一线”破题。

在调解室内,邓明艳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探望权相关规定,向王某讲解法律条文,告知她合法维权的途径。邓明艳的一席话,让王某情绪逐步平复。王某理解了律师释法说理的用意,同意进行调解。

随后,民警联系上王某前夫所在村的村干部。在村干部陪同下,民警联合律师对王某前夫进行了普法释法。起初,王某前夫仍有抵触。但在

村干部和律师耐心细致的讲解下,他逐渐认识到自身行为存在法律层面的问题,最终同意在社区民警和律师共同见证下,与王某签订探望调解协议,矛盾得以妥善化解。

从义警上报到民警出警,从律师普法到村干部配合,各个环节无缝衔接。社区民警、律师、村干部以及义警各方职责明晰,责任链条清晰,确保事情有人接、有人管、联动处置“不掉链”。而这样的场景,在河凤桥镇并非个例。

从“治理在一线”到“组织在一线”再到“服务在一线”,治理力量下沉、组织责任压实、专业服务前移,环环相扣、协同发力,实现矛盾早发现、快处置、根源化解决,切实守护辖区平安稳定。下一步,河凤桥派出所将持续深化探索“三个一线”农村基层治理新路子,不断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让基层治理更有温度、更有力度。

杨悦 摄